

最高检厅长访谈

办好重罪案件,确保不枉不纵

——专访最高人民法院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



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接受记者采访。 程丁摄

□本报记者 崔晓丽

如何高质量办好每一个重罪案件?过去一年,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开展了一系列举措:直接办理许燕运输毒品案等抗诉案件、做好对下指导举办重罪检察实务大讲堂、编发最高检第一批以刑事抗诉为主题的指导性案例、统筹在全国9个检察院开展刑事审判监督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试点工作……2月1日,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在接受记者专访时,回顾了2023年度重罪检察业务条线重点工作,并介绍了2024年重罪检察工作。

作表率,依法抗诉许燕运输毒品案后获改判

为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最高检党组提出的“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要求,第二检察厅走在前、作表率,过去一年直接办理700多起案件。许燕运输毒品案正是其中的一起。

据了解,2015年6月,许燕被警方抓获,始终不承认是在高速路上冲卡运毒。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认定许燕不构成运输毒品罪后,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提请最高检抗诉。

“我们对案件全面审查后认为,该案提请抗诉理由充分,如涉案汽车内装有毒品的音箱及音箱购买凭证、手机、银行单据均证明为许燕所有;汽车内提取的烟头、短袖上衣均检出

许燕的DNA,无证据指向车内有他人遗留痕迹。但证明该案系许燕所为的证据链尚未完全闭合,为此我们成立了专门办案组。”元明介绍,办案组在最高检司法鉴定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和公安机关的支持配合下开展补充侦查工作。经与公安部沟通协调,调取到案发当晚犯罪嫌疑人冲卡前后的6段手机监听录音,经声纹鉴定为许燕。

针对原审判决中采信许燕不是涉案车辆驾驶员的鉴定意见是否科学、合理的问题,经最高检司法鉴定中心进行技术性证据审查,认为该鉴定意见缺乏依据。办案组又委托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对该鉴定意见的检材进行鉴定,得出检材图像质量差,人像反映特征少且不稳定,不具备同一认定检材条件的结论,即无法认定检材图像是否为许燕。

最高检就案向最高法提出抗诉后,最高法指令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再审。2023年9月,法院作出再审判决,采纳了检察机关的指控意见,认定许燕构成运输毒品罪,判处有期徒刑。

“许燕运输毒品案的改判,有效防止了犯罪人员逃脱法律制裁,有力维护了司法公正。”元明表示。

强指导,充分发挥典型案例指引作用

不单单是直接办理许燕运输毒品案,过去一年,第二检察厅全身心聚焦监督办案这一主责主业,坚持不枉不纵、有错必纠,依法办理了陈仓



制图/察画汇创意社 张天琪

抢劫案等抗诉案件,陈仓从无罪被改判为死缓。坚持用心用情办好申诉案件,对被害人亲属申诉的辛龙故意杀人案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抗诉后,被指令再审,辛龙由无罪被改判为死缓。严格审查把关核准追诉案件,对浙江舟山一起36年前的海上特大抢劫杀人案,依法决定核准追诉,两名被告人均被判处死刑。

“第二检察厅在直接办理案件上下功夫的同时,也做好对下指导工作,推动重罪检察条线提升办案质效。”元明介绍,过去一年,最高检第一时间挂牌督办、跟进指导北京长峰医院重大火灾事故案、山西永聚煤矿火灾事故案等重大敏感案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确保办案效果。

与此同时,第二检察厅持续加强

业务培训,通过举办重罪实务大讲堂、重罪案件证据问题同堂培训班等,促进公检法办案人员同堂交流、互学互鉴、共同提高。组织观摩“浙江舟山特大命案”“上海许某故意杀人、投放危险物质案”等庭审,开展优秀庭审评选,依托重罪证据研究基地论证疑难复杂案件,切实提升重罪检察办案水平。

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第二检察厅在加强对下指导下,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指引作用,编发最高检第一批以刑事抗诉为主题的指导性案例,发布惩治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失管涉毒犯罪、重罪案件公开听证等6批典型案例,评选2023年度全国重罪检察十大案例,编写《刑事审判监督与刑事证据》《刑事抗诉办案指引》两本书,为重罪条线办案提供参考。

提质效,开展刑事审判监督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试点工作

为强化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2022年12月至2023年6月,第二检察厅统筹在北京市检察院、辽宁省大连市检察院等9个检察院开展刑事审判监督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试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刑事审判监督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的首要目的是解决当前刑事审判监督线索来源狭窄,抗诉案源不足的问题。各试点地区通过开展试点工作,拓展了抗诉案源,进一步提升了监督质效。”元明介绍,实现个案监督向类案监督拓展是刑事审判监督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的发展方向,也是试点工作的长远发展目标。

“开展试点工作也促进了溯源治理。”元明举例称,浙江省绍兴市检察院利用监督模型对一段时期或者一类案件中中共性的监督线索进行梳理,针对突出问题,由点及面提示各基层检察院跟进监督,促进程序运用、法律适用等问题集中全面解决。

元明表示,新的一年,第二检察厅将继续坚持直接办案与指导办案并重,高质量办好每一个重罪检察案件。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进一步改进死刑复核法律监督工作,加强重罪检察队伍建设,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本报北京2月1日电)



相关访谈视频

第三季“新时代检察故事汇——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活动获奖名单

一、十佳检察办案故事

1. 私募?黑幕!——警惕打着“私募基金”幌子的非法集资
讲述人: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翁良勇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厅
2. 八年谜案 重见天日——最高检抗诉的辛龙故意杀人案
讲述人: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主办检察官、二级高级检察官郭竹梅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
3. 我想有个家——“事实孤儿”安家记
讲述人: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检察院一级检察官陈娇
选送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4. 复活的证据
讲述人:浙江省舟山市人民检察院三级高级检察官王静
选送单位: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5. 特别的小偷
讲述人: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业务部主任刘莉莉
选送单位: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6. 108起民事案件牵出的“黑”与“伞”
讲述人:湖南省衡阳市人民检察院五级检察官助理李智宏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厅
7. 从天而降的处罚
讲述人: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一级检察官张泉泉
选送单位:广东省人民检察院
8. 揭开金融大V背后的“生意经”
讲述人: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检察官助理唐淑琦
选送单位:上海市人民检察院
9. 蚯蚓保卫战
讲述人: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检察院员额检察官官衡亭亭
选送单位:江苏省人民检察院
10. 真凶
讲述人:四川省乐山市人民检察院常务副检察长王雁飞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厅

二、优秀检察办案故事

1. 一场由“内鬼”引发的芯片危机
讲述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第六检察部检察官助理顾家琪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
2. 十二老农脱困记
讲述人: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戴广栋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厅
3. “影子公司”现形记
讲述人: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检察官助理霍亦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厅
4. 二十年奔波难维权 十三次登门终化解
讲述人: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检察院一级检察官助理刘溉
选送单位:重庆市人民检察院
5. 求极致办理“百草枯”案 守初心维护公平正义
讲述人:河北省邢台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温可红
选送单位:河北省人民检察院
6. 归途
讲述人: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王兵
选送单位: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7. 安商暖企促发展 一枝一叶总关情
讲述人:云南省澜沧拉祜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四级检察官助理李丹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厅
8. “锰三角”的变迁
讲述人:湖南省花垣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杨敏
选送单位: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9. “泥饭碗”变身“铁饭碗”
讲述人:山东省东平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干警郑宇
选送单位:山东省人民检察院
10. 从“信访”到“信法”,道阻且长行则将至
讲述人:安徽省无为市人民检察院综合业务部副主任丁书婷
选送单位: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十检察厅

三、活动组织奖

1. 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
2.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宣传部
3.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宣传教育处
4. 安徽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宣传部
5.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新闻办公室)

检察动态

【重庆市检察院】“双十佳”评选展现检察工作新成效

本报讯(记者满宁 通讯员孙强) 近日,重庆市检察院组织开展的“全市检察机关十佳检察改革实践案例和服务发展工作机制”评选活动落下帷幕,“莎姐”“数字长江生态检察官办公室”“检察西声”等案例、工作机制脱颖而出,分别获评该市检察机关2023年度“十佳检察改革实践案例”和“十佳服务发展工作机制”。近年来,该市检察机关紧贴工作实际,探索打造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检察改革实践案例和服务发展工作机制,在提升政治建水平、服务大局水平、法律监督水平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展现了重庆检察工作现代化的责任担当。

【陕西省检察院】举办检察官律师论辩赛

本报讯(记者祝长英 通讯员张相民) 日前,由陕西省检察院、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日报社主办的首届陕西省检察官律师论辩赛在西安落下帷幕。本届论辩赛以“法辩三秦,检律同行”为主题,6支检察官代表队与6支律师代表队参赛。论辩赛选取社会热点和司法案例为辩题,双方辩手开唇利舌直击焦点,自由攻防环节步步紧逼,总结陈词铿锵有力。评委们针对各参赛选手的审题论证、语言表达、辩论能力、临场反应等各方面进行综合点评。经过激烈角逐,检察机关第三代表队和陕西锐博律师事务所分别荣获冠、亚军。

【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邻里检察”“园区检察”融入基层治理

本报讯(记者刘翰 通讯员丘恺琦 郑镇坤) 近日,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举行了“邻里检察”“园区检察”基层治理协作模式全面启动仪式。该模式建立“检察官+”的检调对接机制,前移关口做好矛盾纠纷调解,助推打造“无诉讼社区”;打造“检察官驿站”普法教育一线阵地,定向为网格内的村居、园区、学校定制普法内容;紧盯“群众需求清单”“企业需求清单”,动态优化调整“检察服务清单”。据了解,该模式辐射全区16个镇街以及277个村居社区、重点产业园区,以45个检察官工作组为支撑,聘请300多名村居干部、企业员工等作为法律监督联络员,推动基层社会治理。

四川:用案例讲好检察履职故事

聚焦·地方两会

本报讯(记者曹颖 周雅丽) “检察机关慧心巧思,潜功藏于基。”“每一个司法监督案件的成功办理,都需要克服极大的压力与阻力,为四川检察点赞!”在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2023年四川省检察机关办理的多起案件受到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关注与认可。

2023年,四川省检察机关坚持法律监督宪法法定,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一体推进“四大检察”和检察侦查工作,

以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维护公平正义。四川省检察机关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22.71万件,24件案件被最高检作为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面向全国发布,38件案件被评为四川政法“五年百佳”优秀案例。

在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同时,四川省检察机关也注重用案例讲好履职故事。在今天的四川省检察院工作报告中,共点出了该省检察院对恶势力犯罪集团利用未成年人实施毒品犯罪案提出抗诉、首要分子被改判死刑立即执行,乐山市检察院对一起强奸杀人案持续引导侦查17年,真凶被判处死刑缓

期执行等9件案件,并对被最高检作为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发布的24件案件以“扫码看案例”的方式进行展示。四川省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让典型案例‘说话’,更让人信服,也更有利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一步深入理解、支持检察工作。”

“四川省检察机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不断推进司法理念和服务方式现代化,不仅提高了办案质量和效率,也提升了公众对司法的信任和满意度。”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雅安市委党校院长、雅安雨城区第二中学校长庾庆明表示。



制图/夏云端

跨区域协作,为企业挽损

本报讯(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俞雪) “这场跨越400公里的接力诉讼,是一次为企业挽回损失的暖心行动,更是跨区域检察协作的又一次成功实践。”近日,据甘肃省瓜州县检察院办案检察官向记者介绍,该院办理的王某等盗窃案,目前涉案人员已退缴赃款6.1万元,退赔企业损失4.5万余元,追缴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

2023年8月,王某与周某合谋,趁着黑夜先后两次在瓜州县柳园镇安北火车站附近盗窃铁路施工所用的铜镁合金绞线。后二人被新疆哈密铁路公安机关抓获,并由哈密铁路运输检察院审查批准。

“公安机关侦查人员发现周某还曾伙同他人多次在风电施工现场盗窃整装机头内的电缆线,造成企业直接或间接损失高达20余万元。经侦查,公安机关先后抓获参与盗窃、收赃的犯罪嫌疑人6名。”办案检察官介绍说,因为多起犯罪事实发生在瓜州县,为此,哈密铁路公安机关将相关

案件线索移送至瓜州县公安局办理。为确定证据标准,明确取证方向,规范案件程序流转,化解跨区域案件交接、犯罪嫌疑人羁押期限重新起算等衔接难题,在瓜州县公安机关立案后,瓜州县检察院第一时间依法介入案件引导侦查,对案件全流程进行监督和规范,为高效诉讼打下扎实的证据基础。

“该案6名涉案人员交叉伙伙,跨区域作案,且盗窃财物价值较大。”办案检察官介绍说,案中瓜州县检察院依托兰新铁路(瓜州—哈密段)跨区域检察协作机制,充分发挥制度优势,积极与400公里外的哈密铁路运输检察院承办公安沟通案件捕诉环节的衔接变化,并与侦查机关、价格认定部门会商,对犯罪嫌疑人的盗窃犯罪数额予以综合认定。2023年12月27日,瓜州县检察院依法对上述6人提起公诉。今年1月15日,法院对案件进行公开开庭审理,将择期宣判。

55名农民拿到被拖欠的工资

本报讯(记者郭树合 通讯员杨兆峰) “检察机关帮我们追回工资后,‘扶贫大棚’有了新的承包人,劳动合同上也特别注明了按月发放工资的条款,欠薪现象再也没有发生过。”1月23日,记者随山东省高唐县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王娟来到梁村镇西张村,该村党支部书记张连成向记者介绍了高唐县检察院帮助55名农民追回被拖欠工资后的新变化。

2020年9月,梁村镇蔬菜“扶贫大棚”对外招标经营,鞠某经投标获得“扶贫大棚”的经营权,随后鞠某在梁村镇西张村及周边村招收了55名农民从事蔬菜大棚劳务工作。开始时,鞠某每月或每季度按时发放工资,但2021年春季之后,鞠某不再发放工资,人也联系不到。截至2022年7月,鞠某共拖欠55名农民工工资共计10万余元。无奈之下,被拖欠工资的农民代表向高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投诉。高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调查核实,向鞠某送达支付

令,仍未果,便将线索移交高唐县公安局。

高唐县公安局侦查后,将该案移送高唐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受理该案后,检察官多方辗转联系到了鞠某,向鞠某及其家属讲明拒不支付劳动报酬从重、从轻处罚的法律规定和量刑幅度。听了检察官的释法说理,鞠某表示会尽快补齐所欠工资。

在案件审查起诉阶段,鞠某偿还了拖欠的全部工资,高唐县检察院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对鞠某提起公诉,并据此向法院提出从轻处罚的量刑建议。2023年6月28日,法院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鞠某拘役三个月,罚金5000元。鞠某未提出上诉。案结事了。春节临近,承办检察官专门来到西张村以案释法,向村民发放《劳动合同明白纸》,讲解工资发放期限等劳动合同内容,告知当地村民一旦发现拖欠工资的情形,要及时向人社部门投诉或者向检察机关请求支持起诉。